

证券代码：301296

证券简称：新巨丰

公告编号：2025-075

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非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焦波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焦波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辞职后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焦波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二、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2025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经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选举焦波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焦波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有关职工代表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焦波先生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备查文件

- 《书面辞职报告》；
- 《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3日

附件：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焦波先生,197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EMBA。1995年9月至2007年10月,历任新汶矿务局协庄煤矿行政科副科长、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协庄煤矿秘书科科长、档案科科长、办公室主任、副总经济师;2007年10月至2012年6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2年6月至2016年12月,任公司董事、副总裁;2016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焦波先生目前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580,779股。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及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